

证券代码：300100

证券简称：双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2月19日、2月20日）累计偏离32.4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截至目前，公司的滚柱丝杠产品仅完成相关样品研发，尚未实现营业收入，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2月19日、2月20日）累计偏离32.4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规定的情形。

2、公司将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2024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2 月 20 日